

上海亚虹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 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由 10.93 元/股调整为 10.83 元/股。
-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数量由不超过 30,800,000 股（含本数）调整为不超过 31,084,395 股（含本数）。

一、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基本情况

上海亚虹模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的相关议案。

(一)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发行价格为 10.93 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80% (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红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价格将相应调整,调整公式如下:

- 1、派发现金股利: $P1=P0-D$
- 2、送红股或转增股本: $P1=P0/(1+N)$
- 3、两项同时进行: $P1=(P0-D)/(1+N)$

其中, P1 为调整后发行价格, P0 为调整前发行价格, D 为每股派发现金股利,

N 为每股送红股或转增股本数。

（二）发行数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 30,800,000 股（含本数），未超过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 30%，最终发行数量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发行方案确定。在上述范围内，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最终发行数量。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导致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调整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将作相应调整。

二、2020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情况

公司根据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方案实施前的总股本 14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4,000,000.00 元（含税）。

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上海亚虹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1-021），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 2021 年 5 月 13 日，除息日为 2021 年 5 月 14 日，现金红利发放日为 2021 年 5 月 14 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

三、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相关事项的调整

（一）发行价格的调整

由于公司实施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根据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定价原则，现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做出调整，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由 10.93 元/股调整为 10.83 元/股，具体计算过程如下：

调整后的发行价格=调整前发行价格-每股派发现金股利=10.93 元/股-0.10 元/股=10.83 元/股

（二）发行数量的调整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3,664.40 万元，按照调整后

的发行价格，相应调整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数量即向认购人发行的股票数量，调整后的发行股票数量如下：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 31,084,395 股(含本数)。

除以上调整外，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其他事项均无变化。

特此公告。

上海亚虹模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24日